

证券代码:300545

证券简称:联得装备

公告编号:2023-065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因误操作买卖公司股票

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披露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聂键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2,6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23年6月29日—2023年12月2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2023年6月9日—2023年12月8日）。

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聂键先生出具的《关于因误操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获悉聂键先生在实施减持过程中因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400股，导致出现短线交易行为，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9月14日，聂键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6,000股公司股票。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减持时的 总股本比例
聂键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20日	27.03	2,000	0.0011%
		2023年7月20日	27.08	2,000	0.0011%
		2023年7月20日	27.10	2,000	0.0011%
合计				6,000	0.0034%

注：上述表格中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短线交易具体情况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聂键先生因误操作，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 25.17 元/股的成交均价买入 400 股公司股票，成交金额 10,068 元，导致出现短线交易行为。聂键先生发现误操作后，立即向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因误操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三、股东在减持期间买卖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买卖前持有股份		本次买卖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聂键	合计持有股份	170,600	0.10%	165,000	0.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650	0.02%	36,750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950	0.07%	128,250	0.07%

注：上述表格中持股比例均根据公司目前总股本 177,744,815 股进行计算，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补救措施

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相关情况，聂键先生亦积极配合、主动纠正。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已采取的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按照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最高卖出均价减去买入均价的方法计算，本次短线交易收益的计算方法为： $(\text{卖出最高价格} - \text{最低买入价格}) \times \text{买入股数} = (27.10 \text{ 元/股} - 25.17 \text{ 元/股}) \times 400 \text{ 股} = 772 \text{ 元}$ 。即所得收益 772 元将全数上缴公司。

2、上述违规行为确系聂键先生操作失误造成，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聂键先生此次误操作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并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短线交易的严重性，对本次误操作构成的短线交易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并将自觉遵守《证券法》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

在上述短线交易行为发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买卖公司股票，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并承诺今后会严格执行《证券法》以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减持的规定，谨慎操作，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3、公司将进一步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遵守有关规定，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聂键先生出具的《关于因误操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8 日